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温志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与广东海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海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温志平、陈泽虹对该议案表决予以回避。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海华集团签署《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海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公司与董灿签署〈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董灿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温志平、陈泽虹对该议案表决予以回避。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与董灿签署《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与董灿关于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